

##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认真审阅了相关文件，在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流动资金需求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周展、刘骏民、庄一强

2023年6月6日